

樹德科技大學二專進修部

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畢業生辦理離校手續相關事項

步驟 1. 線上申請離校手續

登入校務資訊系統申請畢業離校

系統路徑：校務資訊系統→教務資訊→輸入程式→離校申請



學制	申請日期	說明
二專 進修部	109 年 12 月 14 日(一)起	線上離校流程各單位審核通過後，始得完成離校手續。

步驟 2. 到校領取畢業證書

完成離校手續者，依下列時間與方式到校領取學位證書。

(1)領取時間：

領取日期	領取時間	附註
110 年 1 月 27 日(三)起	【進修部洽公時間】 週一至週五: 10:00-22:00 週六、日: 10:00-17:00 【寒假洽公時間】 週一至週五 09:00~16:00	領取時間如臨時有調整，屆時以最新公告為準。

(2)領取方式：

- **本人親自領取**：攜帶學生證(學生證遺失者，應憑身分證辦理)至進修部領取。
- **委託他人代領**：a.畢業生本人之學生證(或身分證)正本、受委託人身分證正本。
b.委託書(請至本校教務處網頁→教務表單→下載【領取學位證書委託書】)

※其他注意事項※

提出離校申請後，可上網查閱審核狀況，因各單位作業時間不一，請隨時上線查看。
若對離校項目未通過有所疑問者，請直接與該單位聯繫確認。